

爷爷的宝贝 (小说)

□ 刘平

爷爷去世后,柳叶去奶奶家的次数就多了,看奶奶、陪奶奶说话。

四十八平方米的老房子,爷爷走后显得很空。屋里还是那样,旧沙发、旧家具、阳台上奶奶养的几盆花,一盆金边虎皮兰、一盆栀子花、一盆月季。唯一新的是电视,前年春天买的。可爷爷没看几天就走了。

柳叶去的时候,屋里安安静静。奶奶静静地坐在沙发上,面前的茶几上放着那个漆皮斑驳的红木匣子。柳叶认得那个红木匣子,是爷爷的宝贝。

相视一笑。柳叶坐到奶奶旁边。看着奶奶的满头银发,看着奶奶脸上那熟悉的表情,柳叶知道奶奶心里很纠结。柳叶的一只手轻轻搭在奶奶肩上,说:“奶奶,想看就打开吧。”

奶奶扭头看一眼柳叶,喃喃:“你爷爷一直管着钥匙。他走了,也没有把钥匙给我。”

柳叶知道,这个红木匣子一直是奶奶的一块心病。爷爷还在世的时候,一次,奶奶为这个红木匣子跟爷爷拌了嘴。奶奶说:“李清明!你这个匣子里究竟锁着啥见不得人的秘密?”

爷爷说:“我能有啥秘密?”奶奶说:“没有秘密为啥要锁着不给我看?你心里有鬼!”爷爷冲奶奶乐了:“我心里就是有鬼。里面锁着老情人的情书,咋啦?”奶奶白爷爷一眼:“老情人?哪个看得起你!”

柳叶忍不住问:“爷爷,您那匣子里究竟锁着啥呀?”爷爷“呵呵”一笑,说:“锁着爷爷的宝贝。”柳叶缠着要看,可爷爷就是不同意。

陪奶奶说了一阵话,柳叶不忍心奶奶一直为那个红木匣子纠结,就说:“奶奶,干脆我们把锁撬开吧?”

匣子上的那把黄铜锁很小,撬开并不难。

奶奶看一眼柳叶,平静地说:“不行。”顿了一下又说:“你爷爷没把钥匙给我,就是不想让我看。他走了,我不想违背他的意愿。”

柳叶看着奶奶的脸,不好再说什么了。

又过了一会,奶奶像突然想起了什么,喊柳叶:“我们去给你‘爷爷’喂点水吧。好久没喂水给他喝了。”柳叶点点头说:“好。”说着就去厨房拎了一只桶,桶里放一把水瓢。奶奶说的“喂水”,就是去给那五棵树浇水。

小区外有一片“党员林”,爷爷早前在

那里种下了五棵树,两棵松树、两棵蓝花楹、一棵柳树。爷爷临终前留下遗嘱,不要墓地,把他的骨灰撒在那五棵树下。爷爷走后,奶奶每隔两三个月就去给那五棵树浇一次水。

“党员林”里有一个专供浇地用的水龙头。取了水,找到那五棵树,柳叶就要浇。奶奶说:“柳叶,我来。”

柳叶拎水桶,奶奶拿水瓢,一棵一棵地浇。浇一棵,奶奶嘴里就嘀咕:“李清明,又来给你喂水了,你喝。”

浇完了水,奶奶的目光突然被那两棵蓝花楹吸引。她仰头看看满树蓝盈盈的花,说:“你觉得没?蓝花楹越开越好了。”柳叶仰头看看,说:“嗯。真的比去年开得好。”

三天后,柳叶又去看望奶奶。去的时候,奶奶还是静静地坐在沙发上,面前的茶几上放着那个熟悉的红木匣子。奶奶正看着那个红木匣子发呆。

柳叶实在不忍心奶奶一直这样受折磨,就悄悄进屋翻找起来。她想找到那把钥匙,如果钥匙还留在家里,就说明爷爷是愿意让奶奶打开匣子的。柳叶没想到的是,她很容易就找到了一把很小的黄铜钥匙。一看就像是开匣子上那把锁的。

柳叶拿着钥匙坐到奶奶旁边,把钥匙递给奶奶看:“奶奶,我找到一把钥匙,肯定是开这把锁的。”奶奶看看柳叶手里的钥匙,问:“在哪里找到的?”“就在爷爷的眼镜盒子里。”

看着面前的红木匣子沉默一阵,奶奶终于说:“试一下吧。”柳叶把钥匙插进锁孔,轻轻一拧,锁“吧嗒”一声开了。

把红木匣子里的东西小心倒出来,柳叶发现里面有十多封写给爷爷的信,分别从上海、天津、兰州、昆明等地寄来的。柳叶看了才知道,爷爷资助了六个大学生。另外还有几十张纸片,是党费交纳收据、捐款收据。这时候柳叶才知道,爷爷捐了很多款,全国各地地震、水灾、雪灾……爷爷都捐了款。

看着面前茶几上的一堆信和纸片,奶奶的一只手轻轻翻动着那些东西,嘴唇颤动起来:“我早该猜到是这些东西的。”

柳叶看着奶奶说:“奶奶,您怎么会猜到是这些东西呢?”奶奶的眼眶湿了,说:“你爷爷每个月八千多元的退休金,可我就没见过他几个钱。”

家山春光 (三首)

□ 狄平康

其一

风暖草薰日渐长,时晴时雨逗春光。
桃花如火梨如雪,一碧茶山是我乡。

其二

燕岭逶迤水长,春光绮丽透微凉。
黄莺啼醒万千树,二月麦青农事忙。

其三

清风吹皱小池塘,黄接初鸣细草冈。
我趁春光如许好,捎些诗意到诗乡。

你不要习惯

□ 汤飞

临别之际,小玉米抓着我的衣角,仰起头认真地说:“你不要习惯哦。”我的脑子一时没转过弯,满脸疑问。

“不要习惯和我们分开的日子。”这个天真的愿望犹如一粒石子,被投入了故作平静的心里。此次离别,虽早有苗头,但发生得特别突然。匆匆收拾、出发、安顿,三天酷似被调成二倍速,眨眼便到了告别之时。当我正苦恼于怎么适应异乡环境时,他直接让我莫要习惯,当真比干脆面还干脆。

小玉米一路同行,对周遭的一切都倍感新奇。他现在正处于既不识愁滋味也不会为赋新词强说愁的纯真年纪,以为作别就是挥挥手道声“再见”,好比从前每天傍晚他所做的那般。无非间隔长了些,总也长不过对刚选定的玩具的期待。难舍难分?不存在的。心心念念于物,而大大咧咧于人,很符合孩童的天性。

目送家人离去,才发觉小镇虽热闹,却不属于我,自己好似被命运随意从一本书卡入另一本书的书页,纸张、内容、页码均格格不入,冷眼、白眼易得,而人人法眼太难。尤其是早晨看着别人朝气蓬勃地从家里出来,暮色降临时又羡慕他们可以跨入家门,心底不知酿成了几大罐酸度极高的老陈醋。他们的生活,鲜活得如同刚从滴露的枝头摘下的水果,“鲜”气飘飘;而我的呢,过于缺乏烟火气,仿佛被脱水的果脯,模样皱皱巴巴,口感略输一筹。

当初“千山我独行,不必相送”的豪气已荡然无存,代之以汪国真的诗句:既然选择了远方,便只顾风雨兼程。成功终究不敢奢望。习惯是一种生存方式,主动融入是一条捷径。它跟不习惯组成对立统一的矛盾。一方面,现实如此,偶尔不按套路出牌尚可,处处逆行难免碰壁,顺之则通畅,逆之则吃亏。陌生是熟悉的前奏或曰基础,习惯即是由此及彼嘛,快慢有异而已。另一方面,所谓的“不要习惯”,大概是切莫适应了这种长时间、远距离的分别状态,淡了情分,真把日子过成毫无生气的一潭死水。要多想念亲人,有空的时候通电话、打视频,有假期则常回家看看呗,反正通信、交通皆便捷。

对于小玉米而言是反过来的,从习以为常变得不习惯。听母亲说,他放学回屋后,像往常那样跑进我的房间东张西望,然后失望地离开。还经常抱怨少了一个人陪他玩耍。又央求大人买了小笔记本及铅笔,学我写日记,问明今天是星期几后,写个歪歪扭扭的数字就算大功告成。我呢,房中没了他奔来跑去的身影、叽叽喳喳的声音,空气异常冷清。时光宛如褪去了色彩,仅剩墙壁的惨白,唯有通话期间才稍微鲜艳一点点。

幸好还有《苏轼图传》陪着我。坡仙一生辗转天南海北,沉浮不定,身不由己,筋力疲于往来,日月逝于道路。无论如何,他始终乐观豁达,随遇而安、随性而处,既有老夫聊发少年狂、卷起千堆雪的豪迈,也有此心安处是吾乡、一蓑烟雨任平生的超然,最终成了“上可陪玉皇大帝、下可陪卑田院乞儿”的文宗。读完一遍,从头再读,借力于先贤。

刘德华有首歌叫《慢慢习惯》,歌名意味无穷,后者是方向,前者是态度。我希望尽量习惯得慢一些,以便充分感受其间细微变化,同时盼望团圆的时刻与滋味。



一池春水 盛利者摄